

##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在公司十六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张林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1年4月23日以专人送达和通讯的方式发出。

出席会议董事达到董事会成员半数以上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有效。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》的议案

2018年12月7日，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21号——租赁》（财会[2018]35号）（以下简称“新租赁准则”）。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，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，本次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9日